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宿环发〔2023〕23号

关于印发《宿迁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 建设工业固体废物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局有关处室、单位：

根据《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宿办发〔2022〕32号）要求，针对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制定专项子方案。现印发《宿迁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业固体废物专项实施方案》，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宿迁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业固体废物专项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推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全面提升固体废物综合管理水平。根据《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宿办发〔2022〕32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以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统领，以我市“无废城市”建设为载体，从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到利用和处置全过程尽快完善制度、市场、技术、监管四个体系，提升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着力提升工业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宿迁高水平建设“无废城市”提供有效支撑。

（二）主要目标

（1）总体目标

到2025年，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较快下降，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95%

以上，协同收运体系基本建成，处置设施缺口基本补齐，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用充分发挥，建立健全工业危险废物环境监管体系，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达40%以上，利用处置能力实现由补短板到提质增效的质变，形成多途径、高附加值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发展新格局，工业固体废物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面助力“无废城市”建设。

（2）阶段目标

全面启动阶段（2023年）。明确工业固体废物工作方案责任清单，相关制度体系初步建立，市场体系和技术体系建设工作启动，关联产业转型升级、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启动推进。

重点建设阶段（2024年）。工业固体废物管理相关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市场体系和技术体系建设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持续推进阶段（2025年）。相关工作持续推进，各类指标全面达成，总结形成宿迁市工业固体废物工作模式和典型经验，工业固体废物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推动工业绿色转型，强化源头管控

1. 推进产业结构优化。严格审批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工艺装备落后、本地无处置能力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明确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限值，采用“以废定产”“以用定产”的方式倒逼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高的产业源头减量。（牵

头单位：行政审批处、固化处（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2. 加强技术改造。支持研发、推广减少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和降低工业危险废物危害性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从源头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降低危害性。（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3. 加强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以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大的行业为重点，对“双超双有高耗能”企业完成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牵头单位：法规处，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二）健全收贮运体系，畅通处置出路

4. 加快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分拣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精准化源头分类、专业化二次分拣、智能化高效清运、政府监督、企业付费、第三方运营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运机制，建立布局合理、交售方便、收购有序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网络，促进低价值工业固体废物循环利用。严格执行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管理要求，初步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回收统计制度，重点推动纺织废丝、废纺织物等轻纺类工业垃圾的源头分类收集。科学评估全市工业企业发展规模和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及利用处置情况，各县区需因地制宜规划建设集约化、规范化的工业垃圾收运、中转、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处置设施，实现“小散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专业化收集、贮存，形成能力充足、布局合理、运转规

范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处置体系。到 2025 年，全市至少新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运一体化分拣中心 3 个。
(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5. 完善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加快建设区域性小微收集网点和贮存设施，强化小量危废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运一体化服务体系，解决小微产废企业工业固体废物收运难题。到 2025 年，小微集中收运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6. 加强贮存场所环境整治。开展工业固体废物堆场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专项行动，全面摸底调查工业副产石膏、粉煤灰、炉渣、污泥以及脱硫、脱硝、除尘固体废物的产生和堆存情况，对关停和历史遗留企业问题堆场进行属性鉴别和场地环境分析，制定具体整治方案报同级政府(管委会)批准后组织实施，逐步减少历史遗留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到 2025 年，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综合整治率达 100%。
(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三) 提高利用处置水平，推动行业发展

7. 补齐利用处置能力短板。以产生、处置量总体匹配为目标，将各类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利用处置能力原则上控制在全市需求略有富余水平(“6+3”鼓励发展产业主要产废类别可适当放宽)，避免低水平或同类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设施

的重复建设。制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清单，补齐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种类工业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能力短板。鼓励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相关项目建设，推动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企业规模化、高值化、集约化发展。重点关注粉煤灰、炉渣等产生量较大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引进国能龙源生态环境科技（宿迁）有限公司电厂粉煤灰、炉渣和石膏等高效资源化利用项目，补足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能力短板。支持建材企业综合利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和可再循环建筑材料，提高新型建材产业规模，改变以制砖、混凝土砌块等为主的传统低值综合利用方式，推动江苏纳格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泥处置项目建设。稳步提升目前以处置为主的焚烧处置残渣、废矿物油、废有机溶剂等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大幅提升表面处理废物、废酸、含铅废物、废活性炭等主导产业产生量较大的危险废物综合利用能力。到 2025 年，新增灰渣超细研磨处置能力 40 万吨/年、脱硫石膏深加工能力 20 万吨/年，新型建筑材料产能 100 万吨/年。（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8. 拓宽危险废物利用途径。鼓励产业协同利用，探索可再生危险废物返回原料生产厂家进行再生或资源化利用途径。试点开展特定类别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将《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所列危险废物或利用过程不满足豁免条件，但符合“点对点”定向利用管理要求的危险废物纳入定向利用管理。进一步鼓励大型化工、医药企业根据需要配套

建设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引进化工废盐无害化及资源化项目，提高化工废盐利用处置率。充分利用现有危险废物处理能力，推进社会源和工业源危险废物协同处置。（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四）强化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构建共治格局

9. 完善统计与管理制度。推进产废企业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健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加强对其他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废种类、数量、综合利用方式、利用企业等信息的统计，摸清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利用、处置以及最终去向等底数。制定宿迁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制度，规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处置行为。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建立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对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的行业分步将工业固体废物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范围。（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行政审批处按职责分工负责，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10. 提升执法水平和力度。将工业固体废物日常环境监管作为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重要内容，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互通、案件移送制度，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检察公益诉讼的协调联动；畅通环保监督渠道，实施固体废物违法有奖举报制度，鼓励全民参与，强化网格化管理，

加强日常环境巡查，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对工业固体废物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

（牵头单位：执法局，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11. 落实全生命周期监管。进一步对接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系统，全面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制度，依法加强工业固体废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加强运输车辆和从业人员管理，做好运输过程中的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转移交接记录制度，及时掌握流向，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加强对辖区内重点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检查和指导，定期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到 2025 年，纳入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的重点涉废企业视频监控实现全覆盖。（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12. 加强信息化管理。依托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数据，建立我市工业固体废物管理系统，实现各类台账电子化、视频监控接入、视频巡检、废物流转轨迹跟踪、监管任务派发等功能，做到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收集、转移、利用、处置全过程信息化、可视化。完善危险废物监管源清单，依法落实排污许可制度，督促涉废单位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开展危险废物信息平台申报数据质量核查，提升危险废物申报数量和质量。危险废物产废单位需定期公开和提供危险废物产生、转移或自行处置情况等信息数据，实现信息化管理全覆盖。

建立部门和区域联防联控联治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协作配合，努力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切实提高工业固体废物的环境监管效率。（牵头单位：固化处（中心），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13. 构建环境治理信用体系。完善企业环境信用等级评价制度，健全企业环境信用体系，建立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污染防治信用记录制度，将企业环境违法行为纳入江苏省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系统进行扣分；开展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环境信用评价，实行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健全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机制，推动从事工业固体废物经营活动企业的环境信用评价信息在全市金融机构相关业务中的运用，规范和促使固体废物相关企事业单位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依法将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纳入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投保范围。加强对涉工业固体废物重大环境案件查处情况的宣传，形成强力震慑，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牵头单位：综合处、宣教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责任单位：各派出机构，市各新区、园区生态环境职能机构）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区生态环境局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要将工业固体废物领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摆上重要议程，充分认识到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工作的重要性，把解决工业固体废物突出环境问题放在重要位置，发挥牵头协调作用，会同有关部门明确工作要求，切实压实属地的管理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跟踪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二）组织开展工作

各县区生态环境局要根据本方案要求开展专项行动，行动内容包括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废种类等基本情况和现状利用处置能力统计分析，利用处置能力补缺口项目落地，行业整治、项目准入、源头减量、执法监管等相关政策措施制定与落实。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开展专项行动，并于每年 12 月底将年度工作进展情况报送至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三）强化宣传教育

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型媒体，多途径、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工业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工业固体废物安全处置重要性的认识。加大对涉工业固体废物重大环境案件查处情况的宣传力度，形成强力震慑，强化企业法治意识，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及时公开收集、利用、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引导产废单位将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至规范的收集、利用、处置单位。

附件：宿迁市“无废城市”工业固体废物建设项目清单

附件

宿迁市“无废城市”工业固体废物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实施主体	完成时限
1	纺织废料高值化利用技术示范	开展纺织废料生产长丝技术研发，提升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价值。	沭阳县	江苏阿代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	多组分有机固废气化固碳关键技术示范、合成氨装置新型煤气化及协同利用危废技术改造项目	煤浆气化炉协同利用固体废物技术将有机类危废转变为具有高附加值的产品；20 万吨/年合成氨节能减排安全环保升级改造。	宿豫区	江苏禾友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	国能（宿迁）龙源火电协同污泥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 800 吨/日污泥资源化利用项目，其中一期建设一套污泥直掺系统，规模为 300 吨/日；二期建设一套污泥干化系统，规模为 500 吨/日。	宿城区	国能龙源生态环境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电厂副产物高值化利用项目	灰渣磨制超细灰项年处理灰渣 40 万吨；脱硫石膏深加工项目，生产石膏板等产品 20 万吨/年。	宿城区	国能龙源生态环境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泥处置项目	年产 80 万立方米陶粒及 10 万吨萤石颗粒，以泗洪县周边污水处理厂污泥、印染污泥、污染土壤、无机废水污泥、黏土、氟化钙污泥等经鉴定属于一般固废的污泥以及沼渣等为主要原料。	泗洪县	江苏纳格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实施主体	完成时限
6	有机危废盐渣无害化资源化项目	一期 0.4 万吨/年有机危废单质盐资源化、二期 1.6 万吨/年混盐无害化处置。	宿豫区	江苏江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7	废包装桶综合利用项目	年收集、处置 4 万吨废包装桶(HW49)综合利用。	泗阳县	宿迁寰之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含稀贵金属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年综合利用 31.7 万吨含稀贵金属废物。	泗阳县	江苏昇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9	废铅蓄电池（含铅废物）无害化综合利用项目	年产 25 万吨废铅蓄电池（含铅废物）无害化综合利用，包括废铅蓄电池 20 万吨/年、含铅废物 5 万吨/年。	沐阳县	江苏天能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0	回收处理包装桶项目	年回收处理 40 万只 200-208 L 包装桶。	经开区	宿迁市三石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1	工业危废延伸综合利用及新 HW49、HW50、HW18 类别危废处置项目	增加含金、银、铈、铂、钯焚烧处置底渣、飞灰（HW18），含金、银、铈、铂、钯的过滤吸附介质（HW49）以及含金、银、铈、铂、钯废催化剂（HW50）各 50 吨年处置能力；利用原有厂房，对厂区污水站产生的含锡污泥进行湿法回收锡；对含贵金属表面处理废液增加贵金属提取工艺；对现有的废线路板处置增加剥金工艺，回收废线路板中的贵金属；将现有的废磷酸处置生产线进行改造升级，生产陶瓷粗品，进行综合利用。	苏宿园区	江苏邦腾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实施主体	完成时限
12	宿城区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试点项目	宿迁大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危险废物试点 5000 吨/年。	宿城区	宿迁大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回收与暂存 5 万吨废铅酸蓄电池和 3 万吨废矿物油项目	年回收与暂存 5 万吨废铅酸蓄电池和 3 万吨废矿物油。	宿城区	江苏芳草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9日印发
